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
水土保持工法研習體驗營
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受監護人(或子女) _____參加貴單位於 106 年 8 月 9 日至 8 月 11 日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舉辦之「水土保持工法研習體驗營」營隊活動，並敦促受監護人(或子女)遵守以下規定，如有違反情形致發生意外，本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，特此具結，以茲憑證：

- 一、活動期間，遵從活動一切規定及本營隊工作人員之指導，注意自身安全，絕不擅自脫隊，登臨危險地區。
- 二、本次活動考量本人子女（受監護人）身體特殊狀況，經主辦單位告知可能不適狀況，本人仍同意讓子女（受監護人）參加本次活動。若本人子女（受監護人）於活動中因生理疾病產生意外，導致責任歸屬問題，本人願負全責。
- 三、活動期間若發生緊急情況或意外時，同意接受貴單位進行必要之處理。
- 四、本同意書確由監護人同意，並親自簽章，並無假冒簽章情事。

學生簽章：

監護人簽章：

監護人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